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5-004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6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柴倩倩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议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柴倩倩女士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监事股东对价回购承诺的议案》

本次豁免董事监事股份限售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公司监事会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加快交易实施，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关联交易进行了回避表决，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三、监事会对会议审议情况的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得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表决的情况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权益变动不得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先进制造	6,300,000	否	2024/8/28	2025/9/2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成标的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且标的股份均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权利主张、查封、冻结、判决、裁定、裁决及任何其他法律程序、限制及第三方权利；以及

（5）截至约定的其他生效条件均已满足之日，不存在甲方及/或目标公司债权人或其他主体对本次交易提出导致交易障碍的异议。

2. 乙方有权单方面豁免部分协议生效条件，若乙方作出声明且除特定条件外的其他生效条件已满足之日起，本协议终止生效。

3.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5. 本次表决的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表决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担保状态的为6,30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th
